

温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开展 2018 年度一般公需科目补修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及相关专业技术人员：

为解决部分专业技术人员因各种原因未及时完成 2018 年度一般公需科目学习无法参加职称评审的实际需求，经研究，决定开展 2018 年度一般公需科目补修工作，具体安排通知如下：

一、报名方式及时间

1. 报名方式：采用网络报名的方式。专技人员登陆温州继续教育网 (www.wzjxjy.cn) 进行网络报名并缴费，报名班级选择“补修 2018 年度一般公需科目”。

2. 报名时间：2019 年 7 月 24 日至 8 月 31 日，逾期系统将自动停止受理。

二、学习和考试

一般公需科目采用网络在线学习、现场机考的方式。

学习时间为 7 月 24 日至 9 月 5 日，逾期网站系统将自动停止学习功能。

专业技术人员完成网络学习后，进入“温州继续教育网-个人中心-我的考试”中进行预约报名参加考试，考试通过后统一登记2018年一般公需科目18个学时。考试未通过人员，给予一次免费补考机会。最终的考试需在9月12日之前完成。

三、选课说明

一般公需科目每人每年报读一门不同的科目，补学2018年一般公需科目的，需选择未学过的课程。如选择已经学过的课程，不予重复登记学时。

四、学时登记

完成2018年一般公需科目补修并经考核通过后，我们将在8月2日、8月20日、9月12日三个时间进行学习登记。

本次补修工作完成后，将不再进行2018年度一般公需科目学时补修工作，请各有关系列主管部门和有关单位做好相关专业技术人员的通知工作。

咨询电话：88302686

温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年7月22日

